

武汉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东湖高新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3]第053号

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_____ :

你（单位）于 2023 年 02 月 14 日 申请 高新五路（光谷二路~神墩一路）综合改造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3 年 02 月 23 日 至 2024 年 02 月 22 日。

